

致理科技大學國際貿易系(科)、國際貿易系碩士班五專部「英語能力檢定」實施要點

104.09.11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通過
104.09.21	104 學年度第 1 次商貿外語學院院務會議通過
110.10.13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110.10.28	110 學年度第 1 次商貿外語學院院務會議備查
111.07.14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111.07.25	110 學年度第 3 次商貿外語學院院務會議備查
112.01.09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112.01.13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備查

一、為考核及了解本系學生在修業期間之英語文學習成效，並將該評量結果做為加強教學重點，據以做為調整課程安排，以提升學生就業或升學之競爭實力，增進其生涯發展機會與潛能，特依據本校「英語能力檢定」實施辦法，訂定本要點。

二、「英語能力檢定」為本系必修課程（壹學分零上課時數），但不列入畢業學分。參考歐洲語言學習、教學、評量共同參考架構（CEF; Common European Framework of Reference for Languages: Learning, Teaching, and Assessment），本系學生在學期間凡參加下列其中一種英語能力檢定考試，並且成績達相關標準者，即可取得本課程學分：

（一）本校認可之英語能力檢定考試類別如下：托福紙筆測驗（TOEFL-ITP）或托福網路化測驗（TOEFL-iBT）；全民英檢（GEPT）；多益測驗（TOEIC）；多益普及（TOEIC Bridge）；雅思測驗（IELTS）；劍橋國際英語認證（Cambridge Main Suite）；劍橋領思職場英語檢測（Linguaskill Business）；劍橋領思實用英語檢測（Linguaskill General）；外語能力測驗（Foreign Language Proficiency Test；FLPT）；大學校院英語能力測驗（College Student English Proficiency Test；CSEPT）。

（二）上列英語能力檢定考試類別及實際之通過分數標準如附表一，各項英語能力檢定考試相關網址，如附表二。

三、實施方式：

（一）實施期間：

1. 本課程由學生於在學期間自行參加上列一項英語能力檢定考試，並且符合本系訂定之成績標準之成績單影本繳驗登記。（成績單影本若與正本不符，學生須自負相關法律責任。）

2. 本校學生依各系畢業門檻之規定，如未能於最高年級開始上課前通過英文檢定者，得修習「語言測驗輔助教學」SPOCs 課程。學生於入學後，須取得二次本校認定之正式英檢測驗成績，始得修習該課程。如課程考核及格，得採計為「英語能力檢定」課程成績。

（二）學分採計與成績登錄方式：

1. 上列各項英語能力檢定考試成績如達本系訂定之最低標準者，成績單上以「P」(Pass)登錄為「英語能力檢定」課程之學業成績，未達本系所訂定之最低標準者，以「F」(Fail)登錄為「英語能力檢定」課程之學業成績。

2.本校教務處語言中心針對日間部未能通過上述任一英檢能力考試之畢業班學生，於每學期開設有「語言測驗輔助教學」SPOCs課程。修畢「語言測驗輔助教學」、成績考核及格且符合規定者【教務處語言中心將以「P」(Pass)登錄為「語言測驗輔助教學」之課程成績】，經教務處語言中心驗證後，方可以向教務處註冊組申請抵免「英語能力檢定」課程學分，並將該課程的學業成績登錄為「C」(Conditional Pass)。

(1)為有效利用教學資源，一經選定「語言測驗輔助教學」者，不得任意退選，若未完成課程學習要求者，該課程一律以「F」(Fail)登錄為「語言測驗輔助教學」的課程成績。惟學生若於修習本課程期間通過其所屬之系(科)訂定之通過標準，得檢附測驗成績證明，向教務處課務組申請停修該課程。

(2)「語言測驗輔助教學」之開課方式依本校補救教學實施辦法之規定辦理；學生之選課、上課及成績考核方式另依教務處語言中心訂定之「語言測驗輔助教學」輔導課程執行要點辦理。

(三) 「英語能力檢定」與「語言測驗輔助教學」兩門課程皆不計入畢業學分。

(四) 其他：

1.選擇參加本校認定之英語能力檢定測驗未能通過，而未能修習「語言測驗輔助教學」課程者，而導致延畢之情事，學生須自行負責。

2.因上述情況延畢時，得於延畢期間選修「語言測驗輔助教學」，並在課程結束前，參加一次正式英檢測驗，且該課程考核及格。

四、英語能力檢定證照之獎勵，悉依本校證照獎勵辦法相關規定辦理。

五、本要點經系務會議通過，提院務會議備查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表一 致理科技大學英語能力檢定畢業指標標準表

類別 項次	英語能力檢定 考試類別	畢業指標標準					
		CEFR A2	(CEFR) A2+	非應用英語 系 畢業門檻	行銷與流通 管理系 畢業門檻	國際貿易系 畢業門檻 CEF B1	應用英語系 畢業門檻 CEF B2
一	托福紙筆測驗 TOEFL ITP	337 分以上	391-399 分	400 分以 上	417 分以 上	460 分以 上	543 分以 上
	托福網路測驗 TOEFL iBT	n/a	21-23 分	24 分以上	31 分以上	42 分以上	72 分以上
二	多益測驗 TOEIC	225 分以上 (聽力 110 分 以上且閱讀 115 分以上)	350-395 分	400 分以上	500 分以上	550 分以上 (聽力 275 分 以上且閱讀 275 分以上)	785 分以上 (聽力 400 分 以上且閱讀 385 分以上)
三	國際英語 (雅思)測驗 IELTS	3 級以上	3.5 級以上	3.5 級以上	4.0 級以上	4.0 級以上	5.5 級以上
四	全民英語能力分 級檢定測驗 GEPT	初級複試以 上	中級初試 160 分以上	中級初試 169 分以上	中級初試 185 分以上	中級複試	中高級複試 及格
五	外語能力測驗 FLPT	三項筆試總 分 105 分暨 口試級分 S- 1+以上	三項筆試總 分 120-124 分暨口試級 分 S-1+以上	三項筆試總 分 125-135 分暨口試級 分 S-1+以上	三項筆試總 分 136-150 分暨口試級 分 S-1+以上	三項筆試總 分 150 分暨 口試級分 S- 2 以上	三項筆試成 績 195~239 分暨口試成 績 S-2+
六	劍橋領思職場英 語檢測 Linguaskill Business	120 分	130 分	132 分	137 分	140 分	160 分
七	劍橋領思實用英 語檢測 Linguaskill General	120 分	130 分	132 分	137 分	140 分	160 分
八	劍橋大學英語能 力認證分級 Cambridge Main Suite	Key English Test (KET) 以上	Key English Test 90%以 上(KET B1) 或 Preliminary English Test 45- 52% (PET A2)	Key English Test 95%以 上(KET B1) 或 Preliminary English Test 53- 69%(PET)以 上	Preliminary English Test (PET) 以上	Preliminary English Test (PET) 以上	First Certificate in English (FCE) 總分達 60% 【即 120 分 以上者(C 級)】
九	大學校院英語能 力測驗 CSEPT	第一級： 130 分 第二級： 120 分	第一級： 150 分 第二級： 150 分	第一級： 170 分以上	第一級： 170 分以上	第二級： 180 分以上	第二級： 240 分以上

附註：

一、110 學年度起新增多益普及測驗(TOEIC Bridge) 73 分為日四技非應用英語系畢業門檻，CEFR B1 為國際貿易系及行銷與流通管理系畢業門檻。

二、各項英語能力檢定考試相關網址：

(一) TOEFL ITP <http://www.toefl.com.tw>

TOEFL iBT <http://www.ets.org/toefl>

(二) TOEIC Bridge / TOEIC <http://www.toeic.com.tw>

(三) IELTS <http://www.saec.edu.tw/test/IELTS.html>

(四) 全民英檢 <http://www.lttc.ntu.edu.tw/GEPT.htm>

(五) FLPT <http://www.lttc.ntu.edu.tw/FLPT.htm>

(六) BULATS <http://www.lttc.ntu.edu.tw/cambridge/bulats/bulatsmain.htm>

(七) Cambridge Main Suite <http://www.lttc.ntu.edu.tw/cambridge/MS/MSmain.htm>

(八) College Student English Proficiency Test <https://www.lttc.ntu.edu.tw/CSEPT-LR/>